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 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俞健恒
電話：8462860#557
電子信箱：101811118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0471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文、附件1 (376550000A_1110047145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1004714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國立屏東大學辦理教育部「5G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輔導計畫」第三場教師培訓活動，請貴校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參與，並請核予參加人員公差假即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屏東大學111年3月7日屏大國院字第11136000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立屏東大學為推廣「5G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」輔導計畫，增進師長相關知識、促進教學創新策略，訂於111年3月18日(星期五)下午13時至16時辦理「5G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輔導計畫」第三場教師培訓活動。
- 三、請於111年3月15日中午12:00止(星期二)前完成線上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KP8om24g3ajmTRcq7>)，俾利後續活動安排。
- 四、本案研習將採線上會議舉辦，採用線上視訊會議軟體Cisco Webex，會議網址統一於報名後透過Email方式寄送。

111/03/08



五、參與對象：申請數位學習推動計畫「5G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」之計畫教師、行政同仁、縣市專任人員及對5G新科技示範應用有興趣的教師參加。

六、活動議程詳如附件。

七、本次活動聯絡人：屏東大學陳建勳專案助理，電話：08-7663800 轉33106。

正本：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與教學發展中心

電 2022/03/08
文 10:04:27
交 摘 章

裝

訂

線